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12號樓
A3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周欣儀
電話：03-3322101#6102~6103
電子信箱：1002294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施字第1100059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本府農業局訂於110年9月6日至7日假本市龍潭區公所4樓大禮堂舉辦「110年度桃園市第2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0年8月19日桃農務字第110002703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農業局

處長邱英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110. 9. 06
收文號: 3717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雍皓

電話：(03)3322101#5461

傳真：(03)3377491

電子信箱：1002449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農務字第11000270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600G_1100027037_ATTACH1.docx、
376735600G_1100027037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為加強本市紅火蟻防治工作，茲訂於110年9月6日至7日假
本市龍潭區公所4樓大禮堂，舉辦「110年度桃園市第2次
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講習請貴單位有意參加者，於110年8月30日下班前將報名表傳真(03-3377491)至本局農務科或電郵至承辦人信箱(10024494@mail.tycg.gov.tw)。
- 二、隨函檢附旨揭訓練課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本次訓練不接受現場報名。請桃園市病媒防治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及桃園市草花協會協助轉知業者參訓。
- 三、請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協助轉知本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本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知悉，並請龍潭區公所協助是日會議室租借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，是日請協助派員擔任講師。
- 五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機關出入口設有進入實名制管制措

施工管理科 110/08/19 18:0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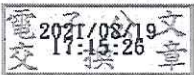
2H1100059275 有附件

施，請參訓單位通知參訓者於講習當日，務必配戴口罩及攜帶身份證明文件。

六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現行室內集會活動人數上限為50人，為使參加學員保持社交安全距離及兼顧教學品質，本局將以未來實際從事紅火蟻防治工作者為優先考量，並管控參加人數，報名成功者將於110年9月3日以前另行電話通知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病媒防治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草花協會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農會、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除外)

副本：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



110 年度桃園市第 2 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課程表

一、辦理期程：110 年 9 月 6 日、7 日。

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4 樓大禮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病媒蟲防治業者、苗圃業者、景觀園藝工程業者或植栽綠美化業者、中央及本市各機關承辦人員及志工。

四、課程內容及規則：

(一)課程內容：

No.	日期	時 間	內 容	講 師
	第一天	9:00-9:20	報到	
1		9:20-10:10	入侵紅火蟻之生態、危害與傷後護理	偵察組
2		10:20-11:10	入侵紅火蟻之偵查與鑑定(鑑定實習)	偵察組
3		11:20-12:10	入侵紅火蟻防治及藥劑介紹 施藥標準作業程序簡介(落藥量、機具檢測)	防治督導組
4		13:30-14:20	營建基地紅火蟻偵察、防治及植栽與土石方移動管制標準作業程序	防治督導組
5		14:30-15:20	衛星定位系統操作流程介紹	圖資組
6		15:30-16:20	衛星定位系統操作實習(戶外操作) 及軌跡覆蓋率計算說明	圖資組
	第二天	9:40-10:00	報到	
7		10:00-10:50	應用手機 APP 進行衛星定位及軌跡之操作	製圖組
8		11:00-12:00	結訓學科測驗	製圖組
9		13:30-14:20	戶外實作：獨立蟻丘灌注	緊急防治組
10		14:30-15:20	戶外實作：餌劑與粒劑施撒	緊急防治組
11		15:30-16:20	戶外實作：施藥餌劑落藥量監測(戶外偵察實習)	緊急防治組 製圖組

(二)受訓規則 (參訓單位請告知參訓者):

1. 本次受訓為 2 天，參訓者如為病媒蟲防治業者，景觀園藝工程業者或植栽綠美化業者請務必全天參與；第 2 天為考照業者筆試測驗，參訓者如為機關承辦人員或志工同仁，可視需求繼續參與本次受訓。
2. 上課時請將手機關機，或調為靜音或震動。
3. 室內受訓期間每天上下午各簽到一次，共計四次；戶外受訓期間簽名一次；另講師視出席狀況抽查，缺席或遲到一次即喪失考試資格。
4. 受訓期間若有情節重大之藐視課堂行為，視為缺席。
5. 筆試期間若有任何舞弊情事，一律以零分計算。
6. 學科(筆試)70 分合格；術科(戶外實作)70 分合格。
7. 不合格重新受訓以一次為限。
8. 出席表現、學科及術科同時及格，始得發證。
9. 授課講師保留規則及課程修改權力。
10. 結業後 1 個月內公佈合格與否。

(三)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：

1. 參加者座位應以固定位置入座。
2. 禁止有發燒（額溫 ≥ 37.5 度、耳溫 ≥ 38 度）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症者參加活動，若有相關症狀者，應主動向衛生單位通報進行後續就醫轉銜處置。
3. 請與會人員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勤洗手、自備口罩、落實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。
4. 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具，本次講習期間不提供杯子。
5. 本次講習備有中餐。

110 年 9 月 6 日及 7 日桃園市第 2 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報名表

姓名		身份證 字號		參加對象	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			☐ 病媒蟲防治業者 ☐ 機關承辦人員 ☐ 紅火蟻志工人員 ☐ 社區、村里代表 及相關民眾	手機號碼	
					用餐	☐ 是 ☐ 否 ☐ 葷 ☐ 素
單位名稱 (請填寫全名)				☐ 園藝、景觀工程、綠美化業者 ☐ 其他：		參加天數

1. 請於 110 年 8 月 30 日前將報名表併身份證影本傳真或掃描 mail 送至本府農業局農務科黃雍皓先生收，電話：03-3340625，傳真：03-3377491，信箱 10024494@mail.tycg.gov.tw。
2. 上課當日不再受理報名，倘有相關疑問，可逕洽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黃雍皓先生。
3. 本次上課地點為：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4 樓大禮堂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(正面)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(背面)

僅參加一日者，可提供相關證件或員工證，以確保報名者身分；參加全程並考照者務必提供完整身份證